

亲爱的客户：

有关增设证券保证金账户的集中度风险监控通知事宜

由 2021 年 9 月 27 日起，本行将对证券保证金账户（只适用于保证金额为港币 2,000 万或以上的客户）增设集中度风险的监控，当有关客户持有可作押的证券时，本行将设置限制每只可抵押股票的贷款金额上限，详情如下：

一般银行客户

股票作押比率	集中度比率
60%	70%
50%	65%
40%	60%
30%	55%
20%	50%

私人银行客户

股票作押比率	集中度比率
70%	80%
60%	75%
50%	70%
40%	65%
30%	60%

以下例子仅供参考，实际情况仍需根据可作押股票、集中度及市场情况而厘定。本行可以在无须给予任何通知的情况下，随时修订证券保证金账户的风险监控措施。

以一般银行客户为例，股票 A 作押比率为 60%，集中度比率为 70%。

例子 1：

假设陈先生证券保证金额为港币 2,000 万，股票 A 现存作押市值为港币 3,000 万。如陈先生欲购入股票 A，在集中度风险监控下，股票 A 的最高贷款额度为港币 1,400 万（保证金额度港币 2,000 万 x 集中度比率 70%）。在此情况下，比较股票 A 作押市值与已调整的贷款额度后，陈先生在股票 A 的可贷款额度上限为港币 1,400 万。

例子 2：

假设黄先生证券保证金额为港币 3,000 万，股票 A 现存作押市值为港币 2,000 万。如黄先生欲购入股票 A，在集中度风险监控下，股票 A 的最高贷款额度为港币 2,100 万（保证金额度港币 3,000 万 x 集中度比率 70%）。在此情况下，比较股票 A 作押市值与已调整的贷款额度后，黄先生在股票 A 的可贷款额度上限为港币 2,000 万。

如有任何查询，请致电本行证券业务客户服务热线 34718711、浏览本行网站 www.icbcasia.com 或亲临各分行查询。

中国工商银行（亚洲）有限公司
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

（本通知之英文本与中文译本文义如有歧义，概以英文为准。）

「本行」乃中国工商银行（亚洲）有限公司之简称。